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19-097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冯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冯军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冯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7日

附件：

冯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大专学历，自2011年5月至2012年7月，在西安交通大学营销总监高级研修班完成进修并顺利结业。冯军先生2000年8月进入庄园乳业工作，先后任市场部经理、营销总监等职务。现任子公司青海湖乳业总经理，负责青海湖乳业的经营管理工作。

冯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2,8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0.05%，除此以外，冯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